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2-012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

暨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2 年 2 月 14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股东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增加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公司董事会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1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为严防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扩散，保障参会人员安全，公司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2022年2月25日17:00前与公司联系，如实登记近期个人行程、健康状况等相关信息，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请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措施，并配合会场的相关防疫工作安排。会议过程中需全程佩戴口罩，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备口罩等防护用品。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04）。

2022 年 2 月 14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股东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增加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公司董事会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1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审查，前述临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人主体资格、提案内容及提出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该提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除增加前述临时提案外，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其它事项不变，现将增加临时提案后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2月28日（星期一）下午15:00。

6、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2月28日（星期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2月28日（星期一）上午9:15~9:25, 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2022年2月28日（星期一）9:15~15:00任意时间。

7、出席对象：

(1) 截至2022年2月23日（以下简称“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者，可委托代理人出席，该股东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监事候选人。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如遇特殊情况需临时变更将另行通知)。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 | 提案 1: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2024 年） | √ |
| 累积投票提案：提案 2、3、4 均为等额选举 | | |
| 2 | 提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 5 人 |
| 2.01 | 选举董明珠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2 | 选举张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3 | 选举邓晓博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4 | 选举张军督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5 | 选举郭书战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3 | 提案 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 4 人 |
| 3.01 | 选举刘姝威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3.02 | 选举王晓华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3.03 | 选举邢子文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3.04 | 选举张秋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4 | 提案 4：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 2 人 |
| 4.01 | 选举程敏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4.02 | 选举段秀峰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5 | 提案 5: 关于对第一期回购买入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后剩余股份进行注销的议案 | √ |
| 6 | 提案 6: 关于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后剩余股份进行注销的议案 | √ |

| | | |
|---|---------------------------------------|---|
| 7 | 提案 7: 关于注销第三期回购部分股份, 其余股份仍用于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 √ |
| 8 | 提案 8: 2021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 √ |

提案1至提案5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对第一期回购买入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后剩余股份进行注销的公告》;

提案6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1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后剩余股份进行注销的公告》;

提案7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9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注销第三期回购部分股份, 其余股份仍用于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

提案8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2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8项提案, 其中提案2至提案4项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选举5名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的事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提案5至提案7为特别决议议案, 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提案均为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2年2月24日下午14:00~17:00；2022年2月25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

3、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和出席人身份证；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异地股东可通过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报名系统、传真方式登记。如选择传真登记，请在发送传真后与公司电话确认。股东可选择通过以下网址登录或者扫描下方二维码登录格力电器股东大会报名系统：

<http://mobileapi.gree.com/RSFOS/#/>



4、其他事项：

特别提醒：为防控疫情扩散，公司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将对进入人员进行防疫管控，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2022年2月25日17:00前与公司联系，如实登记近期个人行程、健康状况等相关信息，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请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措施，并配合会场的相关防疫工作安排。会议过程中需全程佩戴口罩，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备口罩等防护用品。

5、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严章祥、叶洁云、蔡毅炜

联系电话：0756-8669232

传真：0756-8614998

联系地址：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

邮政编码：519070

会议费用：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的各项费用自理；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五、备查文件

- 1、格力电器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格力电器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五日

附注：

- 1、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 2、第 1、5 至 8 项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股东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
- 3、第 2 至 4 项累积投票提案，股东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二二年 月 日

(注：以上股东参会登记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投票代码：360651

2. 投票简称：格力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股东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填报 |
|---------------|---------------|
|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 X1 票 |
|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 X2 票 |
| ... | ... |
| 合 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

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

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提案 4，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年2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2月28日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